公司代码:600820 公司简称:隧道股份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2026年4月2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决议,2025年末,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3,144,096,094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分配利润377,291,531.28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19,376,183,072.05元结转以后年度。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隧道股份	60082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连凯	单瑛琨
联系地址	上海市宛平南路1099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1099号
电话	021-65419590	021-65419590
传真	021-65419227	021-65419227
电子信箱	600820@stec.net	600820@stec.net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行业分类

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建筑业分为房屋建筑业,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安装业,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公司工程施工、设计、投资板块属于建筑业中的土木工程建筑业。

2、行业特点

公司所从事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呈现出以下特点:

(1)城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投资

城市基础设施作为现代城市建设的重要物质基础,维持了现代城市的正常运转,塑造着城市空间形态,对城市居民生产生活具有重要影响。我国城市化进程持续快速发展,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巨大。目前,市政公用设施供需矛盾仍然突出。小城镇的基础设施建设仍较为薄弱,需要大量新建道路、排水、燃气管网等。一些大城市的基础设施由于使用年限较长,面临着道路拓宽、管网升级改造的问题。此外,随着近年来“大综合一体化”城市综合治理体制机制的建立健全,以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为切入点的智慧城市建设,也迎来新的高潮。预计十五五期间,交通、能源、水利、市政等领域新建和改造投资将保持较大体量,低空、算力等新型基建也将具有较大发展潜力。此外,随着城市发展从大规模增量扩张阶段转向存量提质增效为主阶段,城市更新也将成为重要抓手。

(2)市政工程设计

市政工程设计处于基建产业链的上游,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市政工程设计行业也将保持稳步发展态势。

(3)市政工程施工

市政工程施工包括越江隧道、轨道交通、燃气管线、公路施工等。

①越江隧道

国内许多大城市都临江、河或湖而建,随着经济增长及城市扩张,跨江或跨河间往来日益密切,越江公路隧道由于环境污染小、运行速度快等优势,正成为许多城市解决跨江往来首选。盾构法是目前建造隧道较为成熟和先进的施工方法,国内许多城市建设或规划都采用盾构法建造隧道,如上海长江隧道、上海北横通道、珠海横琴马骝洲交通隧道、武汉三阳路隧道等。

公司所在的长三角地区地处长江流域,城市化发展水平较高,城市交通建设的不断发展决定了该地区具有大量的越江、湖底隧道需求。

此外,其他隧道施工领域也有良好的市场机遇,例如在水利水电隧道施工领域,由于我国地域广阔,水资源分布不均,北方地区严重缺水,因此引水项目前景广阔。

②轨道交通

作为城市公共交通系统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城市轨道交通有地铁、轻轨、市郊铁路、有轨电车以及悬浮列车等多种类型,号称“城市交通的主动脉”。截止报告期末,中国内地累计有54个城市开通轨道交通线路343条,线路长度累计11710.3公里。北京、上海、成都、广州、深圳位居城市轨交发展水平前列,上海轨交运营总里程881.5公里。相对于传统的交通方式,我国城市轨道交通未来仍将保持增长态势。

③燃气管线

目前,我国管道运输已成为继公路、铁路、水运和航空之后第五大交通运输方式,而燃气管道建设则是今后的一大亮点。

④公路施工

公路是国民经济运输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市政工程投资建设的重点领域。目前,中国公路网络已经基本形成,但还存在着总量不足和结构矛盾等突出问题。中国公路发展正处于加速成网的关键阶段,公路建设只会加强,不能削弱,尤其是在当前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背景下,适度增加公路建设投资,将有利于稳增长、促就业政策落到实处。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隧道、轨道交通、路桥、燃气及新能源、水务与环境、地下空间、城市公共空间等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设计、施工、运营养护和物业管理业务,同时还包括与施工业务相配套的盾构(含智能盾构)设备制造业务,此外公司还广泛涉足产业基金、融资租赁、保理等类金融业务,以及与智慧城市、智能交通、低空经济等相关的新兴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的业务板块如下图所示:

(1)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包括工程施工和工程设计两大子板块。

①工程施工业务

目前公司工程施工业务主要分为地下业务及地上业务。

地下业务方面,公司主要从事隧道、轨道交通、水务、能源和地下空间等大型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目前已承建的14米以上超大直径隧道工程项目已达到32项,代表项目如上海长江隧道、上海市域铁路机场联络线、上海北横通道、杭州钱江隧道、武汉三阳路隧道、珠海马骝洲交通隧道等。凭借盾构法、沉管法、管幕法等领先工艺,公司已在国内外总集成、总承包建设隧道工程上百项,产品直径基本涵盖全球现有隧道工程的所有尺寸。

轨道交通方面,公司已先后为南京、杭州、郑州、昆明、武汉、天津、乌鲁木齐、南昌等国内众多城市成功打造了当地首条地铁线路,累计推进里程约1053公里。

此外,公司还广泛从事引水隧道、电厂取排水隧道以及自来水、污水市政管道安装、城市燃气管线及设施施工安装业务等,代表项目包括上海青草沙水源地原水工程、上海竹园污水处理工程、上海市苏州河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等。

地上业务方面,包括高速公路、铁路、道路、桥梁以及房屋建筑等。公司全面参与了上海市高架、道路、桥梁、机场、火车站交通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在全国范围内,公司广泛参与建设了上海东海大桥、上海昆阳路大桥、江西南昌朝阳大桥,以及上海浦东国际机场、浙江杭绍台高速公路、上海济阳路快速化改建、沪通铁路等重要工程。

②工程设计咨询业务

目前公司工程设计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公司一一城建设计集团和上能院开展,业务范围包括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市政工程、燃气管网、加氢站、天然气储气站、地下管廊、人防设计等地下空间的勘察、设计,以及相关高端咨询服务。此外,近年来,城建设计集团在城市更新、低空经济、车联网(车路云)、无人驾驶、城市生命线、数据治理、智慧水务等,上能院在储能、光伏、风能、节能环保、智慧管网、碳中和、能源咨询、资源再利用、深海经济、ESG等领域开展业务。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现有资质已完全覆盖公司现有业务范围,主要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1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2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4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5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6	水利水电工程总承包	二级
7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8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9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0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1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2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3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4	公路交通(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5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	一级
16	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7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8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9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20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21	工程设计综合(各行业、各等级)	综合甲级
22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	甲级
23	工程勘察综合类	综合甲级
24	工程咨询资信	综合甲级
25	城乡规划编制	甲级
26	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专业	甲级
27	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专项设计	甲级
28	工程测绘(控制、地形、市政测量)	甲级
29	造价咨询	甲级
30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专业)设计	甲级
31	土地规划编制	乙级
32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	乙级
33	审图(房建、市政、基坑、轨交)	一类
34	压力管道安装资格(GA1、GA2、GB1、GB2、GC1、GC2)	不分级
35	新加坡总承包商	一级
36	新加坡土木工程	A1级

(2)基建投资业务

公司主要以PPP、BOT等方式参与国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和运营,主要由下属子公司一一上海隧道、上海基建、城建投资、市政集团等开展,近年来公司已建、在建和运营的大中型项目(含BT、BOT、PPP模式)58项。

(3)城市运营、维保及城市公共空间物业管理业务

公司运营业务包括两方面,一是PPP等重资产项目的运营,二是以提供专业运营服务为主的轻资产运营。轻资产运营业务主要由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城建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城盾隧安地下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瑞锦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城市运营主要为市政道路、桥梁、高速路网等基础设施提供设施维保、应急保障、智慧管养等运营服务;城盾隧安主要为隧道、轨道交通等地下基础设施提供应急抢险,以及面对地下基础设施后市场提供安全运维管养服务;并对外提供运营咨询服务;瑞锦诚服务主要依托物联网技术和智慧物业数字化运营管理平台为人居、工作、公建环境等城市公共空间提供物业服务。

(4)数字信息业务

公司数字信息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一一上海城建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字集团基于高性能的CIM城市信息模型技术应用,提供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解决方案、软硬件产品和系统集成的专业服务。主要业务及产品从项目级建筑信息化技术应用到城市级智能监管平台,覆盖数字化咨询、智慧基建、智慧交通、智慧环境、智慧医疗、建筑信息化、韧性城市、数据治理、数字孪生、车路协同、行业大模型、工业机器人、智能化安装等多个领域。

(5)设备制造业务

公司盾构设备相关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一一上海城建隧道装备有限公司负责。该公司能够生产制造直径15m级以上超大直径盾构机,具有年产量Φ8米以下盾构40台、Φ10米-Φ16米大盾构6台的生产制造能力,拥有中国工程机械协会认证的“全断面隧道掘进机生产企业与服务水平一级”资质。掘进机产品主要包括:土压平衡盾构、泥水平衡盾构、复合铰接式盾构、双模式单护盾TBM掘进机、类矩形盾构、矩形顶管机、地面出入式盾构等,规格大小涵盖:Φ1米以下微型至Φ15米以上超大型,形态涵盖:圆形、矩形、类矩形等多种开挖断面,适应于多种复杂地层环境和各类苛刻施工条件,可满足我国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如大型越江公路隧道、轨道交通、人行通道、集成式综合管廊等各类工程建设需求。

公司数字盾构业务主要由公司下属上海数字盾构技术创新中心开展,通过融合大数据、5G网络和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在施工信息的精准感知基础上,快速判断盾构状态并认知周边环境特征,实现盾构自动掘进。

(6)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主要由全资孙公司一一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负责,主要围绕隧道股份产业链上下游,提供直接租赁、售后回租、经营性租赁服务,打造定制化金融解决方案;业务区域选择方面,聚焦公司传统重点市场区域,深耕江苏、浙江等经济发达省份,同时积极布局其他重点潜力地区;行业选择上,主要围绕隧道股份产业链上下游,重点布局基建业务领域。

保理业务主要由公司下属上海晟元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负责,晟元保理主要业务为正向保理和反向保理(即供应链保理)。客户范围主要为公司体系内相关基建企业,及部分体系外关联企业。

2、公司业务经营模式

(1)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①工程施工及设计业务

行业主要的经营模式有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等。

工程总承包模式,即总承包商与业主签订总承包合同,合同规定了勘察设计、原材料采购、施工、项目管理等工程各环节的内容。总承包商再将合同部分内容分包给有资质的分包商。分包商由总承包商统一协调、管理,以分包合同对总承包商负责,总承包商以总承包合同对业主负责。工程总承包是建筑企业基于纵向一体化战略的模式,有利于控制项目投资、加快建设周期、提高管理效率。

施工总承包模式指总承包商仅对工程施工进行总承包,勘察设计、原材料采购等环节由业主负责。

专业承包模式指专业施工单位就建设项目的某些分项工程(如:桩基工程、防水工程、屋面工程、门窗安装工程、通风管道工程、弱电工程、消防工程等)实施专业承包。

②基建投资和运营业务

PPP投资模式(公私合作模式):公共政府部门与企业合作模式,政府部门或地方政府通过政府采购形式与中标单位组成的项目签订特许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筹资、建设及经营。

(2)设备制造业务

盾构制造业的经营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即通过设备的需求量确定设备的生产规模。具体模式为:在业务获得阶段,通过向目标客户投标的方式确定购买数量,并与客户签订购买合同;设备生产阶段,在编制设计方案的基础上,按照设备生产量采购相关材料并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进行测试、安装并移交相关设备;此外,在设备使用期,制造商还可为客户提供设备的操作培训、维护以及质量跟踪等服务。

(3)融资租赁及保理业务

融资租赁行业主要的经营模式有售后回租、直接租赁、经营性租赁模式等。

售后回租模式,是指承租人为了实现融资的目的,将其自有物的所有权转让给出租人,再从出租人处租回该物使用,并按期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的交易方式。

直接租赁模式,指出租人根据承租人对租赁物件的特定要求和对供货人的选择,出资向供货人购买租赁物件,并租给承租人使用,承租人则分期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的交易方式。

经营性租赁模式,是指出租人将自己经营的租赁资产进行反复出租给不同承租人使用,由承租人支付租金,直至资产报废或淘汰为止的交易方式。

保理业务是以债权人转让其应收账款为前提,集应收账款催收、管理、坏账担保及融资于一体的综合性金融服务。正向保理业务的债权人是公司成员单位,反向保理(即供应链保理)的债权人是公司成员单位供应商。

(4)数字信息业务

数字信息业务主要的经营模式有合同项目模式、通用产品模式、运营模式等。

合同项目模式:为主要的经营模式,即开发方与需求方签订合同开发指定项目,合同规定了客户需求、开发周期、验收条件等内容,项目的产权通常属于需求方。

通用产品模式:即开发方立项出资研制产品(产权属于自己),产品具有一定的通用性,适合于所有目标消费群体。

运营模式:通过用户不断地使用运营商的产品或服务,使运营商持续获益。

3、质量控制评价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健全和完善安全健康、低碳环保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质量控制体系满足GB/T19001-2016/ISO9001:2015标准、GB/T50430-2017《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标准、GB/T24001-2016/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标准、GB/T45001-2020/ISO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等国家及上海市相关标准要求,并通过了体系审核机构的认证。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成立了质量安全、环境管理监督小组,对工程施工过程全面管控、检查和监督,并持续加大日常内部质量检查、监督的力度,定期组织内部质量检查和互查,以提高员工的质量意识、整体质量管理和实物质量水平。

4、安全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持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向纵深发展,持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全面构建建设施工领域事故防范的纵深体系,重大安全风险、重大事故隐患处于受控状态,全年生产安全状况平稳。期内,修订了《公司安全管理体系》,重点在数字化建设、供应链管理、出租经营场所、消防安全等方面进行了结构优化和内容完善;系统性查找和完善安全管理体系中的薄弱环节,识别化解各类安全风险隐患,聚焦重点领域,开展专项评估检查等;穿透式推进数字化管控,打造数字化智能管理新模式,“数智施工”平台在项目端全覆盖使用,实现公司内部安全条线“一个平台”的穿透式监管;探索建立供应链一体化安全管理模式,将安全管理要求与文化认同深度融入供应商合作全过程。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81,804,244,902.78	172,744,134,701.35	5.24	161,932,061,87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953,058,353.76	34,636,261,397.79	18.24	28,949,378,625.62
营业收入	57,927,229,927.95	68,815,540,736.38	-15.82	74,215,666,600.02
利润总额	2,781,893,414.91	3,742,990,910.93	-25.68	3,937,871,80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3,961,158.55	2,841,024,204.22	-22.07	2,945,135,63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6,340,614.85	2,608,405,195.08	-23.08	2,712,555,42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2,089,410.51	4,587,096,957.10	-52.21	3,180,625,67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0	9.40	减少2.8个百分点	10.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90	-26.67	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90	-26.67	0.9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549,386,215.70	11,471,222,402.20	12,374,191,568.87	23,532,429,74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395,366.40	396,374,053.68	482,813,177.54	1,004,378,56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473,327.41	397,674,933.18	302,994,756.02	1,023,197,59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3,749,526.31	1,173,299,890.02	4,067,943,256.10	1,834,595,790.7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1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5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62,881,834	1,021,598,422	32.49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0	232,312,251	7.39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949,824	89,831,312	2.86		未知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2,769,388	49,806,212	1.58		未知		境外法人
邹荣联	17,429,200	46,681,600	1.4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2,880,000	35,580,000	1.13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49,400	32,460,521	1.03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865,950	21,197,207	0.67		未知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二组合	-1,020,000	17,340,000	0.55		未知		其他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316,064	16,316,064	0.52		未知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上海市国资委,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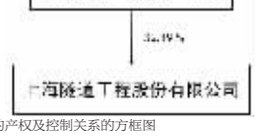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	25隧道Y7	244008.SH	2028-10-21	10	2.24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25隧道Y6	243714.SH	2028-09-12	5	2.24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5隧道Y5	243592.SH	2028-08-19	15	2.16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5隧道Y3	242500.SH	2028-04-17	6	2.1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隧道Y2	242344.SH	2030-01-20	10	2.03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隧道Y1	242343.SH	2028-01-20	4	1.95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24隧道Y6	241987.SH	2027-11-20	10	2.28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4隧道Y4	241768.SH	2027-10-22	10	2.30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4隧道Y3	241640.SH	2029-09-24	10	2.25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4隧道Y1	241485.SH	2029-08-22	10	2.20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23隧道K2	115902.SH	2026-09-13	10	2.78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3隧道K1	115633.SH	2026-07-24	15	2.69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4隧道股份SCP004	012484016.IB	2025-01-23	0	1.80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4隧道股份SCP005	012484015.IB	2025-03-24	0	1.71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01	012580729.IB	2025-06-18	0	1.98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5上海隧道SCP002	012581023.IB	2025-07-24	0	1.74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03	012581371.IB	2025-09-17	0	1.59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04	012581726.IB	2025-08-27	0	1.44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05	012582044.IB	2025-10-24	0	1.57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06	012582115.IB	2025-09-27	0	1.53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07	012582279.IB	2025-11-21	0	1.61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08	012582519.IB	2026-01-22	10	1.59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09	012582749.IB	2026-01-28	10	1.56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10	012582784.IB	2025-12-19	0	1.49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11	012582998.IB	2026-04-10	25	1.67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5隧道股份SCP012	012583106.IB	2026-03-20	10	1.64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2隧道01	2025年5月11日,公司向债券“22隧道01”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2.97%,支付了自2024年5月11日至2025年5月10日期间的利息及本期债券本金。
23隧道K1	2025年7月24日,公司向债券“23隧道K1”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2.69%,支付了自2024年7月24日至2025年7月23日期间的利息。
24隧道Y1	2025年8月22日,公司向债券“24隧道Y1”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2.20%,支付了自2024年8月22日至2025年8月21日期间的利息。
23隧道K2	2025年9月13日,公司向债券“23隧道K2”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2.78%,支付了自2024年9月13日至2025年9月12日期间的利息。
24隧道Y3	2025年9月24日,公司向债券“24隧道Y3”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2.25%,支付了自2024年9月24日至2025年9月23日期间的利息。
24隧道Y4	2025年10月22日,公司向债券“24隧道Y4”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2.30%,支付了自2024年10月22日至2025年10月21日期间的利息。
24隧道Y6	2025年11月20日,公司向债券“24隧道Y6”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2.28%,支付了自2024年11月20日至2025年11月19日期间的利息。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1月23日,公司向债券“24隧道股份SCP004”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80%,支付了自2024年12月24日至2025年1月23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3月24日,公司向债券“24隧道股份SCP005”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71%,支付了自2024年12月24日至2025年3月24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6月18日,公司向债券“25隧道股份SCP001”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98%,支付了自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6月18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7月24日,公司向债券“25上海隧道SCP002”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74%,支付了自2025年4月25日至2025年7月24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9月17日,公司向债券“25隧道股份SCP003”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59%,支付了自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9月17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8月27日,公司向债券“25隧道股份SCP004”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44%,支付了自2025年7月22日至2025年8月27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10月24日,公司向债券“25隧道股份SCP005”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57%,支付了自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10月24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9月27日,公司向债券“25隧道股份SCP006”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53%,支付了自2025年8月28日至2025年9月27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11月21日,公司向债券“25隧道股份SCP007”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61%,支付了自2025年9月22日至2025年11月21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5年12月19日,公司向债券“25隧道股份SCP010”的持有人以票面利率1.49%,支付了自2025年11月19日至2025年12月19日期间的利息及本金。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5.80	77.20	-1.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06,340,614.85	2,608,405,195.08	-23.08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3	0.21	-38.10
利息保障倍数	2.90	3.01	-3.65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927,229,927.9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13,961,158.5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2.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6,340,614.8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3.08%,2025年基本每股收益0.66元。截止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达到181,804,244,902.7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0,953,058,353.76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葛以衡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6-012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1)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9号”),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期为2026年1月1日。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于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2026年1月1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和制度。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准则解释19号》

根据《准则解释19号》,本次主要变动内容及影响如下:

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准则解释19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6-009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7名,实出席7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26年4月21日上午在上海市宛平南路1099号208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7名,实出席7名,6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葛以衡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二)公司2025年度董事